

開南管理學院 九十三 學年度第 2 學期 法律 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

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授課教師	修別	開課年級	學分數	每週時數
	中文：電子科技與新興法律	高文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二年級以上	2	2
	英文：Technik and law	先修課程				
教學目標	1. 瞭解電子科技對一般生活的影響。 2. 法律的因應之道。					
實施方法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講解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作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習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問答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 )。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25% 。 期末測驗35% 。 平時成績 (討論) 30% 。 出席成績10% 。					
授課使用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 謝哲勝等，網路法律常識，台北，2004			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八0年代以來，電子科技蓬勃發展，一般人的生活也因科技的發展而受到很大的影響。許多人使用資訊設備來便利其生活，網際網路如今已成生活的一部分，其重要性不言可喻。其影響的層面更及於憲法，刑法，民法和著作權法。本課程的目的，主要重點不在介紹科技的發展及其管制，而是放在科技對生活的影響，以及法律對此的對應之道。					
授課大綱：	1. 網際網路與憲法 2. 網際網路對民法的影響 3. 網路犯罪 4. 網路著作權的保護與利用 5. 法哲學對科技的反省					

說明：1.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2.本表於91.4.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

Designer: jiang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及會簽日期：

法律系主任 李 麒

授課老師及填寫日期：高文琦 94.2.25

94.3.04